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事务所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事务所2023年业务收入(已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事务所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事务所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事务所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事务所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事务所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事务所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事务所、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事务所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事务所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事务所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事务所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合伙人	胡宏	1997年	1994年	2024年	2023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璐萍	2023年	2013年	2024年	2022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瞿玉敏	2017年	2008年	2008年	2024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胡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	--------	----

2021-2024年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2022年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2023年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2023年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璐萍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年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瞿玉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2022年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年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立信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立信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度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确定的。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0万元。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由双方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合计不高于人民币12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其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方面聘用条件，结合审计费用报价、独立性及年度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和评价，确认其与公司业务独立、人员独立，相关审计人员具备必要的资质，能够恪尽职守且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够较好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服务工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拥有良好的诚信记录，能够在执业中保持独立性，满足公司外部审计工作要求。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进行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和各项专项鉴证工作过程中能够尽职、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执行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会议决议》；
 - 3、《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